**永州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19年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报告单位：永州市强制隔离戒毒所**

永州市强戒所戒毒人员专项资金（项目支出）2019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2019年我所抓重点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根据我单位的工作职能和职责、按照项目资金的使用内容和用途,本单位项目资金支出是戒毒人员生活、医疗、教育、业务费等。

这个项目为持续性、常年性项目,资金来源为年初财政预算或年中财政预算追加。我所戒毒人员专项资金绩效目标为戒毒人员生活费180万、医疗费108万、教育费56.4万、所政经费30万、业务费54.6万等。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各业务科室加强专项管理。一是明确规范办事流程,严禁随意和违规操作;二是实现政策公开透明,确保专项资金落实运用到具体项目的建设实施中；三、政务公开,及时在永州市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布我所2019年预算与决算情况,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我们从三个方面加强专项组织管理:一是加强组织建设。设立后勤保障科负责戒毒人员的生活伙食工作,教育矫治科负责戒毒人员的教育矫治工作，卫生医疗所和各大队负责戒毒人员医疗康复工作，所政管理科负责戒毒人员的相关业务工作等,明确工作内容,强化工作责任,制定工作措施,建立了考核办法；二是加强制度建设。经过调研、分析,各级制定专项资金相关制度文件和实施细则,明确了工作总原则、责任领导、工作标准及程序、加强资金的管理使用等。因地制宜,操作性、实用性强。三是加强队伍建设。及时组织工作人员对相关政策进行学习,提高业务工作能力。

1. **综合评价结论**

我所2019年戒毒人员专项经费项目,从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到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6项二级指标得分较高，总分为89分。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19年财政预算戒毒人员专项资金429万元及时拨付到位,有效地保证了司法戒毒业务工作的正常、平稳开展。

1.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资金支出479.84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34.21万元（戒毒人员生活、医疗、教育、业务费）、资本性支出140.64万元（戒毒矫治大院附属设施建设维修）。

1.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专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并接受内外双重监督,对内接受绩效考核部门、财政、审计等部门的审计,对外接受社会的监督。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专项项目支出成本未超过财政预算安排。

①项目完成数量及质量

我所帮助300余名戒毒人员戒除毒瘾，基本恢复身体机能，学习了生产习艺技能，提高了回归适应社会的能力。

②项目实施进度

专项项目均已按期完成，达到项目绩效目标。

③项目成本

我所按照《湖南省司法行政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所基本支出经费标准》湘财行[2013]69号文件支持标准，未超过市财政年初安排预算。

1.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

2019年戒毒人员通过生产习艺劳作创造100余万非税收入，同时提高了回归适应社会的能力

②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降低了复吸率。从长远角度看，降低了社会上因吸毒引起的犯罪率。

③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

环保无污染。

　④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

为维护社会稳定、健康发展提供了一定保障。

1.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群众满意程度98%

**五、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1.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在此次评价中，项目绩效自评价情况较好，资金使用和效果达到了预期的经济、环境和社会效益。

**七、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定期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我所将进一步加强对专项资金的规划使用和监管,以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率。

**八、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附：永州市强戒所戒毒人员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表

市级财政专项（项目）资金绩效评价表

| **一级** | **二级**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 | --- | --- | --- | --- | --- |
| **指标** | **指标** |
| 投入  （20分） | 项目立项  （12分） | 项目立项规范性  （4分） |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评价要点： |  |
|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  |
|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  |
|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 4 |
| 绩效目标合理性  （4分）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评价要点： |  |
|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  |
|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 4 |
|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  |
|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4分）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 |  |
|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  |
|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 4 |
|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教或计划数相对应； |  |
| ④是否与预期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
| 资金落实  （8分） | 资金到位率（4分） |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  |
|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4 |
|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
| 到位及时率（4分） |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  |
|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4 |
|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
| 过程  （30分） | 业务管理  （10分） | 管理制度健全  （3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  |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 3 |
|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3分）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评价要点： |  |
|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  |
|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  |
|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审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 3 |
|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
| 项目质量可控性  （4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 评价要点： |  |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其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 4 |
|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  |
| 财务管理  （20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  |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 4 |
|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7分）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  |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 6 |
|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  |
|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  |
|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  |
|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 财务监控有效性  （8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 评价要点： |  |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  |
|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 6 |
| 产出  （30分） | 项目产出  （30分） | 实际完成率（7分）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  |
|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 | 4 |
|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
| 完成及时率  （7分） |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 (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 ×100%。 |  |
|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 6 |
|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
| 质量达标率  （8分）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  |
|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 7 |
|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
| 成本节约率  （8分）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 /计划成本×100%。 |  |
|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 7 |
|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
| 效果  （20分） | 项目效益  （20分） | 经济效益  （4分） |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績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3 |
| 社会效益  （3分） |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3 |
| 生态效益  （3分） |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2 |
| 可持续影响（4分） |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 4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6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策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6 |